

2010年3月



منظمة الأغذية
والزراعة
للأمم المتحدة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Organisation
des
Nations
Unies
pour
l'alimentation
et
l'agriculture

Продовольственная и
сельскохозяйственная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Organización
de las
Naciones
Unidas
para la
Agricultura
y la
Alimentación

植物检疫措施委员会

第五届会议

2010年3月22—26日，罗马

今后的证书

暂定议程议题 4.2

I. 引言

1. 大会第六届会议（1951年11月）按照粮农组织章程第XIV条的规定，批准了《国际植物保护公约》。该公约随后成为一项国际协定，由“国家（缔约方）之间签署；按照国际公法的原则：就这类协定而言，由主权实体所明确表示的同意即构成所需要的法律行动。”（见：粮农组织《基本文件》R部分）并由粮农组织主管。
2. 几年来一直要求植物检疫措施委员会（植检委）向其代表提供按照本组织总规则第III条第2款和粮农组织理事会第一一六届会议（1999年6月）决定颁发的证书。
3. 要求提供证书的主要目的是解决国家或政府（联合国会员国和/或粮农组织或其他专门机构的成员国）认可的问题，并避免此类问题干扰会议进程。作为次要问题，提交植检委的决定将会在性质和实质内容上对是否应要求提交证书的决定产生影响。总的来看，如果有关管理机构必须遵守如议事规则或财务规则或公约等，恰当的做法应是确保参会代表拥有本国政府的授权来同有关缔约方进行接触。在其他情况下，可能无需要求提交证书。实际上，需要获得证书才能参加植检委第一届和第二届会议，而第三届会议无此需要。但第四届会议则再次要求提供证书。

为尽量减轻粮农组织工作过程对环境的影响，促进实现对气候变化零影响，本文件印数有限。谨请各位代表、观察员携带文件与会，勿再索取副本。
粮农组织大多数会议文件可从互联网www.fao.org网站获取。

4. 尽管如此，一些缔约方对提交证书和植检委为核准证书而设立一个委员会的必要性提出了质疑。许多缔约方显然在获得（至少按粮农组织要求的形式提供）证书方面有困难，

II. 理由

5. 植检委采取的办法是在出席会议人数达到法定人数的条件下，协商一致作出决定。如果达成共识，那么证书问题便无关紧要。然而，如果一个或多个缔约方不赞同所作决定而未形成共识，证书便成为必要的。在这种情况下可能需要投票表决。为此，需要提供证书的情况包括：

- a) 法定人数：植检委议事规则要求在达到法定人数时才能做决定。如果采用了证书制度，可以简单地确认与会人员达到法定人数，因此所作的任何决定都是有效的。
- b) 未达成共识：当一个缔约方反对某项决定而需要进行表决，那么反对拟议决定的这位代表的授权便会成为问题。如果已经向秘书处提交了有效证书，则无须质询其授权及将此问题付诸投票表决。但如果没有证书，问题便很难解决。
- c) 表决：植检委议事规则规定，通过一项决定需要缔约方有三分之二的多数出席会议并表决。如果采用了证书制度，可以简单地确认投票人拥有表决的授权。

以上三点说明了实行证书制度的若干好处。

III. 建议

6. 尽管在植检委的要求下，主席团和秘书处对上述问题进行了审议，而且为其采用颁发和验证证书的程序编制了一份提案，但在与粮农组织法律办公室协商后，建议现阶段暂不修改植检委目前采用的证书程序。在 2009 年粮农组织大会期间曾提出对进一步精简本组织大会证书接受程序进行审议的要求。为此，希望粮农组织在与其他机构和一些条约机构协商后，就此问题编制一份报告，并将在 2010 年晚些时候提交章程及法律事务委员会。一旦粮农组织完成对该问题的审议，主席团和秘书处将再作研究并向植检委报告。